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彬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一彬科技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彬科技”或“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202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公司预计公司及下属公司2025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方主要是慈溪上驰汽车配件厂（王建华胞兄王长土配偶之弟媳严文君控制的个体工商户）、慈溪市周巷佳飞五金配件厂（王建华堂兄弟王长云之儿媳张亚飞控制的个体工商户）、慈溪市周巷严姚帅运输户（王建华表姐姚书珍之女控制的个体工商户）、慈溪市周巷镇长华五金拉丝厂（王建华姐夫姚文杰控制的个体工商户）、宁波佰氏微泡注塑科技有限公司（王建华持股15%）等，上述单位，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公司关联方。公司预计公司及下属公司2025年度与前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涉及采购原材料及设备、提供或接受劳务、租赁房产等，预计交易总金额为681.00万元（不含税）。

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提前审议，以全票（三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

事王建华先生、徐姚宁女士、张科定先生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交易概况           | 定价原则            | 预计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 (万元) | 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
|----------------|--------|------------------|-----------------|-----------------------|--------------------------|
| 慈溪上驰汽车配件厂      | 采购原材料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 按市场化原则, 公平、公允定价 | 90.00                 | 52.35                    |
| 慈溪市周巷佳飞五金配件厂   | 采购原材料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其采购商品   |                 | 150.00                | 87.49                    |
| 慈溪市周巷严姚帅运输户    | 接受劳务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其采购运输服务 |                 | 300.00                | 220.25                   |
| 慈溪市周巷镇长华五金拉丝厂  | 租赁房产   | 公司承租其厂房作为公司仓库及宿舍 |                 | 41.00                 | 34.20                    |
| 宁波佰氏微泡注塑科技有限公司 | 采购设备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其采购设备   |                 | 100.00                | -                        |
| 合计             |        |                  |                 | <b>681.00</b>         | <b>394.29</b>            |

## (三)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691万元。  
具体预计情况及截至2024年10月的实际情况如下：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 (万元) | 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额 (万元) | 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额与全年预计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慈溪上驰汽车配件厂     | 采购原材料  | 150.00                | 52.35                   | 0.05%                     | -65.10%                    |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 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2); 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 |
| 慈溪市周巷佳飞五金配件厂  | 采购原材料  | 150.00                | 87.49                   | 0.08%                     | -41.67%                    |   |
| 慈溪市周巷严姚帅运输户   | 接受劳务   | 350.00                | 220.25                  | 8.70%                     | -37.07%                    |   |
| 慈溪市周巷镇长华五金拉丝厂 | 租赁房产   | 41.00                 | 34.20                   | 10.39%                    | -16.59%                    |   |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 (万元)   | 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额 (万元) | 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额与全年预计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        |   |                         |                           |                            | 告》（公告编号：2024-049）。 |
| 合计                      |        | 691.00  | 394.29                  | /                         | -42.94%                    |                    |
| 董事会对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依据公司业务需要进行的初步预测，是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交易金额，预计较为谨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是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                           |                            |                    |
| 独立董事对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均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慈溪上驰汽车配件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282MA2H6Q2B28

经营者：严文君

类型：个体工商户

注册日期：2020年07月07日

经营场所：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周巷镇周潭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五金产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王建华胞兄王长土配偶之弟媳严文君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经查询，慈溪上驰汽车配件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良好。

### （二）慈溪市周巷佳飞五金配件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282MA293P0A52

经营者：张亚飞

类型：个体工商户

注册日期：2014年06月17日

经营场所：慈溪市周巷镇天灯舍村西区185号

经营范围：五金配件、塑料制品制造、加工。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王建华堂兄弟王长云之儿媳张亚飞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经查询，慈溪市周巷佳飞五金配件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良好。

### **(三) 慈溪市周巷严姚帅运输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282MA2H555W0K

经营者：严姚帅

类型：个体工商户

注册日期：2020年04月21日

经营场所：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周巷镇天灯舍村天灯舍西区128号（流动）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王建华表姐姚书珍之女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经查询，慈溪市周巷严姚帅运输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良好。

### **(四) 慈溪市周巷镇长华五金拉丝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30282MA2EJ5MN91

经营者：姚文杰

类型：个体工商户

注册日期：1997年01月01日

经营场所：慈溪市周巷镇兴业北路

经营范围：冷轧带肋钢筋拉丝、五金拉丝加工。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王建华姐夫姚文杰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经查询，慈溪市周巷镇长华五金拉丝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良好。

### **(五) 宁波佰氏微泡注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MA2AJFMB4Q

法定代表人：白焯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日期：2018年04月27日

经营场所：浙江省余姚市新建北路737-1号

经营范围：注塑装备的研发；塑料制品、塑料模具的设计、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王建华持股15%

经查询，宁波佰氏微泡注塑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良好。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一般经营规则并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其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如下：

1、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2、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3、如无可供参考交易定价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4、关联交易确实无法按上述原则和方法定价的，由交易经办人员充分说明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及其方法，确保定价公允。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前述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并进一步授权相关人员，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新签或续签相关协议并予以执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可以发挥双方各自在价格、服务方面的优势，实现彼此资源互补，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

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的实施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与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合理、客观，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共同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以全票（三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六、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提前审议，以全票（三票）通过的表决结果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事项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力  
梁力

孙闽  
孙闽

